

# 福州市鼓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鼓人社培〔2026〕2号

## 福州市鼓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鼓楼区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2025年度年检年报工作的通知

鼓楼区各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为进一步加强我区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以下简称“培训学校”）的管理，规范办学行为，提高办学质量，促进民办职业教育事业健康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职业教育法》以及《福建省营利性民办学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闽教发〔2019〕73号）、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三家单位《关于进一步加强福州市民办职业培训机构监督和管理工作的通知》（榕人社培〔2021〕29号）、《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民办技工院校和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年检年报工作的通知》（榕人社培〔2026〕10号）等有关规定，我局决定开展全区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2025年度年检年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加对象

鼓楼辖区内省属下放的培训学校和鼓楼区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批准设立的培训学校。

## 二、时间安排

2026 年 3 月下旬，开展培训学校年检年报材料核验工作，请培训学校于 3 月 31 日前报送年检年报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 三、年检内容

主要包括培训学校依法办学、办学场所、师资配备、设施设备、安全管理、教学管理、财务管理、招生宣传、收费管理、账户规范及年培训量、党建工作等情况。

## 四、报送材料

1. 填报《2025 年度年检报告书》（附件 1）；
2. 办学资格材料；
3. 管理人员和师资配备；
4. 学校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
5. 办学场地材料；
6. 校园安全材料；
7. 日常管理档案；
8. 财务管理和账户备案材料；
9. 党建工作材料；
10. 《民非企业年度报告书》或《企业年度报告书》。

以上报送材料清单（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2）及情况表（附件 3），纸质版须按以上顺序用 A4 纸装订成册，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学校印章，报送至鼓楼区人社局就业人才科；电子版以“XX 学校+2025 年度+年检材料”命名，每项内容对应一个文件夹汇总压缩发送至邮箱（fzglzypx88008196@163.com）。

## 五、有关要求

1. 各培训学校应增强规范诚信办学的自觉性，提高管理水平和办学质量，如实提供年检年报材料，按规定时间报送，并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

2. 年检及年报检查情况和结果，将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3. 对逾期未参加年检、报送虚假材料、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等违规情形的培训学校，将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淑梅、林蔚，联系电话：0591-88008196

电子邮箱：fzgzypx88008196@163.com

联系地址：福州软件园F区8号楼2层就业人才科

- 附件：1. 福州市鼓楼区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年检报告书  
2. 年检报送材料清单  
3.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年检年报情况表

福州市鼓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3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 福州市鼓楼区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年检报告书

( 2025 年度 )

学校名称 \_\_\_\_\_ ( 盖章 )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报时间 \_\_\_\_\_

福州市鼓楼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



## 填写须知

- 一、本报告书一式两份，A4 纸打印，内容真实无误。
- 二、本报告书中数据为本年度累计数。
- 三、本报告书中的数据、时间、电话号码等一律用阿拉伯数字填写。
- 四、本报告书填写不下的内容可另附 A4 纸填写。
- 五、本报告书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单位盖章。



### 基本情况

学校名称				办学许可证号	
学校详细地址				许可证有效期	
学校性质 (民办非企业单位或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所属区县			收费专用账户及开户银行名称		
法定代表人		性别		手机	
身份证号码				电话	
校长		性别		手机	
身份证号码				电话	
注册资金 (万元)			固定资产 (万元)		
2025 年经费来源 (万元)			2025 年支出 (万元)		
<b>办学场所</b>					
办学场所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偿提供		场所期限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总面积 (m <sup>2</sup> )					
办学场所 (m <sup>2</sup> )	理论教学场所 (m <sup>2</sup> )		实习场地 (m <sup>2</sup> )		
办学场所有无产权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b>办学类型</b> (不够可续页)					



序号	职业（工种）	设备设施数	2025 年培训人数		备注
			补贴性培训	社会招生 培训	
1					
2					
3					
4					
5					

**人员配备**（不够可续页）

教职工总人数						持有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 证书人数		
其中专职教师人数						持有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 证书人数		
其中兼职教师人数						持有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 证书人数		
管 理 人 员	姓 名	性 别	出 生 年 月	文 化 程 度	政 治 面 貌	专 业 技 术 职 务 或 职 业 资 格 等 级	担 任 何 种 工 种（ 职 业）培 训 教 师	职 务
专 职 教 师								
兼 职 教 师								




## 2025 年度职业培训人员花名册

填报单位(公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地址	联系电话	培训职业工种名称	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初级、中级、高级、技师、高级技师)	培训时长	证书号码	备注






年度教育培训工作总结（不够可续页）

报告 2025 年度培训项目、培训人数、校园安全管理、党建工作、投诉处理等情况。

年  
度  
培  
训  
工  
作  
总  
结



年  
检  
报  
告  
承  
诺  
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本次年检所填报的信息及提供的相关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完整，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如有不实之处，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签字：

培训学校盖章：

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2

# 年检报送材料清单

1. 填报《福州市鼓楼区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年检报告书》。
2. 办学资格材料。《办学许可证》副本、《民非企业登记证》或《营业执照》（以上复印件加盖学校公章）。
3. 人员配备。管理人员和教师花名册，并提供师资相关学历证书、身份证及相应职业资格证或技能等级证书或专业技术职称证（以上复印件加盖学校公章）。
4. 学校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
5. 办学场地材料。自有场地提供产权材料，租赁场地提供产权材料以及租赁 3 年以上合同（以上复印件加盖学校公章）。
6. 校园安全材料。（1）学校应引入由福建消防部门在“福建消防技术服务信息平台上”公布的具备从业条件的第三方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定期对学校的建筑物结构和校园消防安全等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应在每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2）学校定期开展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工作情况的报告。（3）学校日常安全管理情况、隐患排查整改情况。
7. 日常管理档案。2025 年各专业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学员入学签订的培训合同或协议书（样本）和结业证书（样本）；



学校发布的招生简章和广告宣传材料及在人社审批窗口备案的佐证材料。

8. 财务和账户备案材料。报备收费专用账户（附学校的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盖章）；数字人民币应用佐证材料；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9. 年度报告书。民政部门登记的机构按照民政部门要求填报《民非企业年度报告书》；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的机构按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要求，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自主填报《企业年度报告书》，如实申报年度报告，并打印报备人社部门。

注：以上报送材料纸质版须按以上顺序用 A4 纸装订成册，并提供相应的电子版。



附件 3

#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年检年报情况表

填表单位（盖章）：\_\_\_\_\_

填表时间：\_\_\_\_\_

年 月 日

序号	培训学校名称	许可地址	法定代表人	校长	开设工种	教职工数	设立审批文号	是否建设党支部	上年度年检是否合格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